附件1

大连市建筑业“诚信劳务企业”评定

申 请 书

（二○ 年度）

申请企业名称： （盖章）

申请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报说明

1、凡申请参加“诚信劳务企业”评定的企业填写本申请书一式一份。

2、申请企业应了解“诚信劳务企业”评定工作的规定，并确知其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。

3、申请企业确有特殊情况不能提供原件的，应当提供加盖确认章的扫描件或证件复印件。

4、申请企业提交材料应当使用A4纸。

5、申请企业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、有效性和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6、填写申请书应当字迹工整、不得涂改，并使用蓝黑或黑色墨水。

申请大连市建筑业“诚信劳务企业”评定应提交材料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材 料 名 称 |
| 1 | 《大连市建筑业“诚信劳务企业”评定申请书》和《大连市建筑业”诚信劳务伟业”申请表》（各一式一份） |
| 2 |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（各一式一份） |
| 3 | 企业施工资质等级证书复印件、企业安全施工许可证复印件（各一式一份） |
| 4 | 其他与企业信用、声誉有关的证明文件（一式一份）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
承诺：

本企业在申请参加“诚信劳务企业”评定活动中，所提交材料真实、有效。

 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

 年 月 日